2025年学校营养餐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陕卓远绩评字〔2026〕017号

委托单位：陇县财政局

评价单位：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预算单位：陇县东风镇教育组

联系电话：0917-3609761

日　　期：2026年6月10日

2025 年学校营养餐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陇县东风镇教育组：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加快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根据《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中共陕西省委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宝鸡市加快实现预算绩效管理改革目标行动方案》（宝市财办检〔2021〕16 号）、陇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度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陇财办绩〔2026〕4 号）等相关文件要求，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深入项目实施单位及项目实施现场，通过座谈交流、查阅资料、现场查看、问卷调查、查询账务系统、对比分析、综合研判等方式，在项目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遵循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对贵单位实施的“东风镇 2025 年学校营养餐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背景

营养餐项目是缩小城乡教育差距、促进教育公平的重要举措。通过财政补助为农村学生提供免费营养膳食，减轻农村家庭尤其是低收入家庭的经济负担，减少因贫辍学现象，保障农村学生平等接受教育的权利。同时，良好的营养状况有助于提升学生课堂专注力与学习效率，助力乡村教育质量

稳步提升。农村家庭经济条件有限，部分学生日常饮食以主食为主，蛋白质、维生素等营养素摄入不足，存在生长迟缓、免疫力偏低等潜在风险。实施营养餐项目，通过科学配餐、均衡膳食，可有效补充学生成长所需营养，降低营养相关疾病发生率，增强学生体质，为其健康成长奠定基础。

二、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东风镇2025年学校营养餐项目

2.预算单位：陇县东风镇教育组

3.项目预算：121.781万元

4.项目内容：主要用于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膳食补助

5.计划实施期限：2025年1月至2025年12月

6.预期效益：本项目严格按照国家、省、市、县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相关政策要求，立足陇县东风镇山区农村教育发展现状、学生体质健康短板及民生保障需求开展实施，通过财政专项资金精准投入、学校规范供餐、全流程食品安全管控，预期实现学生体质提升、教育公平推进、民生福祉增进、资金规范高效使用等多重效益。

（二）项目预算资金安排情况

1.项目资金计划情况

东风镇2025年学校营养餐项目预算资金121.781万元。（详见表1）

表1　项目资金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资金文号	下达日期
1	东风镇2025年学校营养	63.896	陇财办教专〔2025〕24号	2025.1.24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资金文号	下达日期
	餐（春季学期）			
2	东风镇2025年学校营养餐（秋季学期）	57.885	陇财办教专〔2025〕83号	2025.7.14
合计		121.781		

2.项目资金到位情况

截至评价日，陇县财政已拨付到位项目资金121.781万元，资金到位率100.00%。（详见表2）

表2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到位资金	到位率	到位日期
1	东风镇2025年学校营养餐（春季学期）	63.896	63.896	100%	2025.4.10
2	东风镇2025年学校营养餐（秋季学期）	57.885	57.885	100%	2025.10.23
合计		121.781	121.781	100.00%	

（三）项目预算资金执行情况

截至评价日，项目实施单位共执行陇县东风镇2025年学校营养餐项目121.781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详见表3）

表3　项目预算资金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算到位金额	执行金额	执行率
1	东风镇2025年学校营养餐项目	121.781	121.781	100%
合计		121.781	121.781	100%

（四）项目实施完成情况

1.绩效目标实施情况

2025年8月23日，陇县财政局将营养改善计划补助资金共计121.781万元下达至相关学校账户。其中，东风镇辖区内学校资金分配明细如下：杜阳中学22.453万元、东风镇中

学23.78万元、川口河小学4.79万元、杜阳小学7.178万元、东风小学17.553万元、杜阳明德小学29.291万元、东风镇中心小学14.678万元、兴中小学2.058万元。资金拨付到位后，各学校严格执行财务审批与食材采购制度。相关人员依据中标供应商开具的正规发票、食材入库清单及采购合同，精准核对应付食材款项，经分管领导审核签字确认后，由财务人员进行统一支付。各项目学校坚持全面配备基础食材，严格落实网上采购与价格公开透明机制。本次东风镇营养餐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辖区内2所中学及5所小学向“宝鸡得悦楼餐饮有限公司陇县分公司”采购食材的相关款项。

2.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陇县教育体育局对全县营养餐运营企业实行了统一采购，中标企业为宝鸡得悦楼餐饮有限公司，主要承担米、面、油、肉、蛋、蔬菜、豆制品及调味品等大宗食材的配送任务。截至2025年12月31日，项目实施单位已全面完成2025年度绝大部分食材款的支付结算工作，资金执行进度良好。针对2025年秋季学期末期的部分营养餐食材款项，于2026年年初支付。

三、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依据

1.中、省、市、县现行相关政策文件；

2.陇县财政局相关文件；

3.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相关资料，包括项目申报资料、项目自评报告、绩效目标表、资金到账及资金支出凭证，验

收、审计相关资料，项目实施、产出及管理等相关资料；

4.评价工作人员通过现场调查、核实等获得的资料；

5.其他相关资料。

（二）评价目的

运用规范的绩效指标体系和科学的评价方法，全面、客观反映财政支出项目完成情况和实施效果。同时，及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采取有效措施改进和加强项目管理，为政府相关决策提供参考依据。

（三）评价内容

1.财政资金投入分配。主要包括项目立项（论证决策、目标设置、保障措施），以及资金落实（到位时效、分配合理）。

2.财政资金运行管理。主要包括资金管理（资金支付规范性、支出合理性），以及事项管理（实施程序、管理情况）。

3.财政资金管理制度。主要包括资金管理制度（制度健全性、执行有效性）。

4.财政资金绩效实现。主要包括经济性（体现为预算成本控制），效率性（体现为项目进度及质量），效果性（体现为社会、经济、环境效益及可持续性），以及公平性（体现为公众满意度）。

（四）评价方法

采用比较、因素分析、公众评判等评价方法，在项目单位自评的基础上，组成包括行业专家、财务专家在内的评价组，主要采取资料核查、现场问答、实地考评和走访相结合

的方式，对评价范围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深入具体、独立客观地了解与核实，通过统计汇总与数据分析、整体评价与现场评价、走访惠及群众及问卷调查等方式进行绩效评价，形成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

（五）评价标准

东风镇2025年学校营养餐项目绩效评价采用百分制得分。评价指标共设置5个一级指标、17个二级指标、24个三级指标。评价结果分为优秀、良好、一般、差4个评价等次，根据计算结果的分值，确定评价项目最后达到的等次。（详见表4）

表4　评价结果等次表

评价等次	优秀	良好	一般	差
分值S	S≥90	90＞S≥80	80＞S≥60	S＜60

（六）评价局限性

尽管评价组在评价中力求科学、规范、客观和公正，但在实际评价过程中依然存在局限性：一是由于评价时间、人力等限制，获取数据与信息来源存在局限性；二是评价工作人员知识面、经验等限制，在理解和判断上存在认知局限性；三是受问卷调查覆盖面及被调查者认知、愿望等方面的主观倾向性限制，服务对象满意度测评结果可能存在一定局限性。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

项目决策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决策满分12分，得8分。（详见表5）

表5　项目决策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2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1
合计	12	—	—	12	8

1.项目立项方面

（1）立项依据充分性方面。项目的立项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符合国家财政专项资金支持方向，且紧密贴合陇县东风镇2025年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实际发展需求，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方面。项目严格按照规定的申请、审核及评估程序进行立项，审批流程完整，相关手续齐备，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方面

（1）绩效目标合理性方面。项目虽设定了预期绩效目标，但部分目标设置不够规范。例如，在设定“享受补助学生人数”指标时，仅表述为“全部足额享受”，缺乏具体的量化数值，导致绩效目标设置的科学性与合理性有所欠缺。

（2）绩效指标明确性方面。项目能按照绩效目标申报表模板填报，虽有预期绩效目标，但部分绩效目标设置不明确。例如：质量指标未体现资金下达率及资金发放无差错率。

3.资金投入方面

（1）预算编制科学性方面。项目单位能够按照相关标准编制预算，预算编制具备一定科学性，项目预算金额与实际到位金额保持一致。但预算测算与实际工作任务匹配度不够精准，导致学期季末出现资金结余，预算编制的精细化程度仍需加强。

（2）资金分配合理性方面。项目资金分配总体合理，资金额度与项目实际需求基本匹配。针对学期季末出现的少量资金结余，反映了资金分配与实际消耗进度的动态平衡情况。

评价组认为，从整体决策情况来看，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程序合规，符合国家及地方关于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的相关政策要求。但在绩效目标设定的规范性、指标明确性以及预算编制的精准度方面仍存在一定提升空间。

（二）过程

项目过程从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过程满分15分，得11分。（详见表6）

表6　项目过程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过程	15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1
合计	**15**	—	—	**15**	**11**

1.资金管理方面

（1）资金到位率方面。财政部门能及时将预算资金拨付到位，资金拨付进度能保证项目进展，资金到位率100.00%。

（2）预算执行率方面。项目单位能按专项资金计划执行，执行资金121.78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3）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资金支出符合学校营养餐项目相关政策规定，经项目资金直接支付用款计划申请，手续齐全，国库集中支付，尚未发现资金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现象。

2.组织实施方面

（1）管理制度健全性方面。项目单位相关业务管理制度较为健全，由于该项目为补助发放类项目，个别学校如东风镇中学、东风镇东风小学、东风镇川口河小学缺乏针对项目的财务管理制度。

（2）制度执行有效性方面。项目总结及绩效自评报告、信息报送工作完整性、规范性还有待提高。

评价组认为，项目过程从整体上看，项目资金管理较为规范，部分有相关管理制度，资金到位不及时，预算执行率较高。制度执行及审核工作到位，但项目总结自评工作不规范。

（三）成本

项目成本从经济成本、社会成本、生态环境成本三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成本满分13分，得13分。（详见表7）

表7　项目成本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成本	13	经济成本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5	5
		社会成本	社会发展负作用	4	4
		生态环境成本	自然生态环境负作用	4	4
合计	**13**	—	—	**13**	**13**

1.经济成本方面。陇县2025年学校营养餐项目严格执行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资金管理办法，专项资金实行专账管理、专款专用、专项核算，资金拨付及时、流程规范、使用透明。项目严格按照统一补助标准落实营养餐供餐保障，精准覆盖县域义务教育阶段在校学生，通过财政普惠补助方式，有效抵扣学生在校就餐支出，大幅减轻农村学生、低收入家庭及特殊困难学生的家庭教育生活负担，切实发挥了财政资金惠民减负的核心作用。本年度项目无超标准支出、无违规开支、无资金挪用截留等问题，经济成本管控科学规范、成效突出。

2.社会成本方面。本项目实施机制成熟、运行规范、监管到位，全过程未产生任何不利于社会发展、教育稳定及民生和谐的负面作用。项目通过常态化、标准化营养餐供给，有效改善县域中小学生膳食结构，补齐青少年成长营养短板，持续提升学生身体素质与健康水平，有力助推县域基础教育提质增效。同时，项目公平保障城乡学生营养权益，缩小城乡教育民生保障差距，进一步均衡教育公共服务资源，提升义务教育保障水平。项目切实落实教育惠民政策，增进了民生福祉，提升了群众对教育工作的认可度和满意度，维护了区域教育与社会大局稳定，无任何社会发展负面成本及消极影响。

3.生态成本方面。陇县2025年学校营养餐项目严格落实校园食品安全与生态环保相关要求，规范食材供应、后厨加工、餐厨垃圾处理全流程管理，项目实施未对自然生态环境

产生任何负面作用。本年度项目实施全过程无环境污染、生态破坏等问题，不存在生态环境负面成本。

评价组认为，陇县2025年学校营养餐项目经济成本管控精细、资金效益良好，切实减轻学生家庭经济负担；社会成本管控到位，有效优化教育民生服务、维护社会和谐稳定；生态环境成本可控规范，无任何生态环境负面影响。项目通过高效的成本管控，切实保障了青少年学生身心健康成长，提升了县域教育公共服务质量，增强了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有力推动了全县教育民生事业平稳高质量发展。

（四）产出

项目产出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三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产出满分25分，得22分。（详见表8）

表8　项目产出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	25	产出数量	项目数量目标完成情况	10	10
		产出质量	项目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10	7
		产出时效	项目按期完成情况	5	5
合计	**25**	—	—	**25**	**22**

1.产出数量方面。东风镇营养餐覆盖7所义务教育学校，实现辖区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学生全覆盖、无遗漏。

2.产出质量方面。学校落实食材查验、留样消毒等食品安全管理制度，全年无食品安全事故。存在营养食谱科学性、多样化不足，每周食谱重复率较高及就餐环境、厨房卫生等质量短板。

3.产出时效方面。学校严格按照作息准时开餐，全年供餐及时，食材定点配送基本准时。

评价组认为，本项目整体产出成效较好，产出数量足额达标、供餐时效精准可控、食品安全底线稳固，核心产出任务有序落地。但在餐品营养品质优化方面仍存在提升空间，后续需针对性整改完善，进一步提升项目服务质量与实施成效。

（五）效果

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受表彰情况、满意度六个方面进行评价。项目效益满分为35分，得27分。（详见表9）

表9　项目效果绩效指标分析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效果	35	经济效益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4	4
		社会效益	教育公平保障	6	4
			营养餐政策知晓率	6	4
		生态效益	学校食堂厨余垃圾分类回收、资源化利用达标	3	3
		可持续发展	营养科普常态化落地	3	3
		受表彰情况	是否受到国家、省、市各级表彰、奖励	3	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在校学生就餐满意度及学生家长满意度	10	9
总分	**35**			**35**	**27**

1.经济效益方面。本项目实施以来，东风镇全面实现义务教育阶段在校就餐学生营养餐保障全覆盖，项目资金全额承担学生在校午餐膳食费用，彻底免除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家庭的在校午餐伙食费支出。通过精准落地营养餐补助政策，有效缩减了农户日常教育生活开支，重点减轻了农村低收入家庭、脱贫户等重点群体的教育经济负担，切实发挥了项目惠民减负的核心作用，经济效益达标创优，成效显著。

2.社会效益方面。2025年度陇县东风镇学校营养餐项目全面落实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政策，面向全镇农村在校学生统一提供标准化营养膳食，在促进教育均衡、政策普及、方面产生积极社会效益，现就二大核心维度具体评价如下：一是陇县东风镇严格按照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相关要求推进营养餐实施，坚守普惠均等的工作底线，实现全镇所有义务教育在校学生全覆盖供餐。全镇各校建立脱贫户、监测户、低保家庭学生动态管理台账，定期核对受益学生名单，确保困难家庭子女全部纳入保障范围，做到政策应享尽享、无遗漏、无区别对待，有效缩小城乡学生膳食保障资源差距，让农村学生平等享受国家教育惠民政策，有力助推全镇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教育公平整体落实成效较好。但项目精细化保障仍存在短板，学校食堂缺乏专业营养师，食谱制定主要依赖经验，营养搭配的科学性、精准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二是本年度东风镇各供餐学校持续开展营养餐政策常态化宣传，依托家长会、校园公告、班级通知等多种渠道，向群众解读营养餐实施对象、免费供餐标准、食材采购监管流程等核心内容。但宣传工作仍存在薄弱环节，宣传方式多为静态公示、集中开会宣讲，形式单一；但部分老年监护人对营养膳食补助政策了解模糊，政策宣传的精准度、渗透深度有待提升。

3.生态效益方面。全镇各供餐学校健全食堂厨余垃圾管理制度，落实餐厨垃圾分类收集、分区存放要求，食材边角料、剩餐剩饭统一归集，垃圾分类处置、资源化利用全部达

标。

4.可持续影响方面。各项目学校依托健康教育课、食堂宣传栏、膳食主题班会，按月常态化开展营养健康科普宣讲，普及合理膳食、均衡饮食知识，全年营养科普活动按计划圆满落地，长效科普机制建立完善。

5.受表彰情况方面。2025年度东风镇营养餐项目工作正常落地运行，但项目实施成效未达到上级评优申报条件，本年度未获得国家、省、市级专项表彰奖励。

6.满意度方面。通过问卷调查、实地访谈等方式对项目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共发放问卷25份，回收有效问卷25份。结果显示，服务对象满意度约为90%，全镇学生、家长对饭菜口味、食材质量、就餐环境整体认可度较高，但少数学生反映菜品口味单一、菜品轮换频次不足。

评价组认为,东风镇2025年度营养餐项目整体落地规范、运行有序，惠民成效、生态效益、可持续建设、减负成效突出，服务对象整体满意度较高，项目综合实施成效良好。但同时存在部分薄弱环节，主要体现在学生体质均衡提升成效不足、政策精细化宣传覆盖不到位、项目特色亮点缺失、供餐菜谱优化创新不足等问题。后续需针对性补齐短板、细化管理、优化服务，全面提升项目实施质量与综合效益。

五、综合评价结论

总体来看，该项目立项合规、依据充分，紧扣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民生政策要求，贴合东风镇农村学生营养健康发展实际需求。项目全面覆盖辖区7所义务教育阶段学

校，实现应享尽享、无遗漏覆盖，全年食品安全零事故，食材配送、日常供餐准时规范，核心产出任务完成。项目实施过程中仍存在部分短板不足，制约项目提质增效。一是绩效目标设置精细化、量化性不足，部分指标缺乏具体数值约束，考核导向性不强；二是个别学校专项管理制度不完善，项目自评、工作总结、资料归档规范性不足，制度落地执行不到位；三是供餐菜品单一、食谱重复率高，营养搭配科学性、多样化不足，就餐环境细节有待优化；四是学生体质提升成效不均衡，部分学生身高体重增长速率未达预期，营养不良改善成效有待夯实；五是政策宣传精细化不足，留守家庭政策知晓度偏低，且项目无特色亮点、未获得上级表彰，综合示范效应不足。结合单位自评、问卷调查等情况，经评价组认真评价，本项目绩效评价得分约为81分，绩效等次为“良好”。（得分情况详见附件2）

六、存在问题

（一）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预算编制精准度不足。项目绩效目标体系建设不完善，部分绩效指标设置笼统模糊、缺乏量化标准，如享受补助学生人数仅作定性表述，未明确具体量化数值，资金下达率、发放差错率等关键质量指标缺失，导致绩效目标考核可操作性、针对性不强。同时，预算编制精细化程度不足，预算测算与学期实际供餐消耗、学生动态人数匹配度不够精准，学期季末出现少量资金结余，资金动态调配、精准适配实际需求的能力有待提升。

（二）专项管理制度不完善，过程管理规范性欠缺。虽

然项目整体管理制度框架基本健全，但未实现各校专项制度全覆盖，个别学校缺乏针对性的营养餐项目财务管理制度、供餐管理制度。制度执行落地不严，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工作总结、信息报送、资料归档等工作规范性、完整性不足，过程台账资料细化程度不够，项目全过程闭环管理体系不够完善，精细化管理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三）供餐质量有待优化，膳食搭配科学性不足。项目坚守食品安全底线，全年无食品安全事故，但供餐品质存在明显短板。菜品口味单一、菜品轮换频次不足，每周食谱重复率偏高，荤素、营养搭配不够科学均衡，难以适配不同年龄段学生的成长营养需求。同时，部分学校就餐环境、后厨卫生细节管控不到位，精细化服务保障能力不足，无法充分满足学生多样化就餐需求，也是部分学生就餐体验不佳的主要原因。

（四）政策宣传覆盖不精细，项目示范带动性不足。现有政策宣传多以校园公示、集中宣讲为主，宣传形式单一、针对性不足。针对留守老人监护的特殊农村家庭，入户宣传、一对一解读不到位，导致部分家长对营养餐补助标准、供餐规则、政策细则了解不全面，政策知晓率未实现全覆盖。同时，项目仅完成基础保障工作，缺乏特色化、创新性工作举措，无典型亮点打造，2025年度未获得各级表彰奖励，项目示范引领、标杆带动作用未能有效发挥。

七、建议

（一）优化绩效目标体系，提升预算编制精准度。规范

绩效目标编制流程，建立量化、细化、可考核的绩效指标体系，补齐缺失指标，对享受补助学生人数、资金发放准确率、食谱达标率、学生体质改善率等核心指标明确具体量化数值、考核标准和时限要求，强化绩效目标的指导性、约束性和可操作性。提升预算编制精细化水平，结合每学期学生动态人数、日常供餐消耗标准、季节食材价格波动等因素精准测算预算额度，建立预算动态调整机制，有效化解季末资金结余问题，实现资金分配、使用与项目实施进度精准匹配，全面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二）健全专项管理制度，强化全过程闭环管理。补齐制度短板，督促辖区所有供餐学校完善营养餐专项财务管理制度、食材采购管理制度、食品安全管理制度、供餐服务管理制度，实现制度全覆盖、无死角。强化制度刚性执行，规范项目自评、工作总结、信息报送、台账归档等全流程工作，细化过程资料收集、整理、归档标准，做到资料完整、数据真实、台账清晰。建立常态化督查机制，定期开展项目实施、资金使用、制度落实专项检查，及时整改管理漏洞，全面提升项目规范化、精细化管理水平。

（三）深化营养科普引导，夯实体质改善长效成效。以丰富营养健康教育形式，依托主题班会、健康课堂、科普展板、短视频宣讲等多元方式，常态化普及均衡膳食、科学饮食、杜绝挑食偏食的健康知识，引导学生养成良好饮食习惯。建立学生体质动态监测机制，定期统计学生身高、体重、体质健康数据，针对体质偏弱、营养不良学生建立专项台账，

实施个性化膳食干预和健康指导。同时联动家长开展家校共育，推送家庭科学膳食知识，统一家校饮食引导标准，破解学生饮食习惯短板，持续提升学生整体身体素质，夯实项目长效社会效益。

（四）强化资金精细管控，持续放大惠民效益。持续规范专项资金管理，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专款专用、专账核算制度，细化资金审批、支付、核销全流程管控，常态化开展资金使用自查自纠，杜绝各类资金使用风险。结合学生动态变动情况，精准核算补助资金，提升资金分配精准度和使用效率，持续发挥营养餐项目减负惠民、保障学生健康、促进教育公平的核心作用，推动项目长效高质量实施。

附件：

1.绩效考评组成员表

2.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3.评价单位营业执照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0日

附件1

绩效考评组成员表

祁　盼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绩效评价师

张珊珊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绩效评价师

万静静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审计师

赵雅倩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计师

王　苗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计师

周　莎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会计师

附件2

2025年学校营养餐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决策	12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2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1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1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1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1
过程	15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3	3
			预算执行率	3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3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1
			制度执行有效性	3	1
成本	13	经济成本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5	5
		社会成本	社会发展负作用	4	4
		生态环境成本	自然生态环境负作用	4	4
产出	25	产出数量	项目数量目标完成情况	10	10
		产出质量	项目质量目标完成情况	10	7
		产出时效	项目按期完成情况	5	5
效果	35	经济效益	减轻学生家庭负担	4	4
		社会效益	教育公平保障	6	4
			营养餐政策知晓率	6	4
		生态效益	学校食堂厨余垃圾分类回收、资源化利用达标	3	3
		可持续发展	营养科普常态化落地	3	3
		受表彰情况	是否受到国家、省、市各级表彰、奖励	3	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在校学生就餐满意度及学生家长满意度	10	9
合计	**100**	—	—	**100**	**81**

附件 3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326MA6XA15QXU
名 称 陕西卓远启航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法定代表人 祁盼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税务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财务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房地产评估；资产评估；法律咨询（不含依法须律师事务所执业许可的业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软件开发；广告设计、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办公用品销售；图文设计制作；商务代理代办服务；广告制作；破产清算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平面设计；商标代理；价格鉴证评估；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土地调查评估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代理记账；注册会计师业务；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7 年 05 月 09 日
住 所 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行政东路金域铂湾 90 号楼 1002 室
登记机关 2024 年 11 月 15 日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